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董事会对公司自身进行核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近期公司股票发生异动问题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前期披露的信息亦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导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六）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景晓军先生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苏州唐人数码 100%股权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晚发布公告,本次重组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 2015 年第 53 次会议有条件审核通过,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的书面核准批复。目前,公司正在就并购重组委员会的审核意见进行逐项落实,并计划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补充材料及修改后的报告书报送中国证监会。提请投资者关注。

2、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3日